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中国铀业”）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中国铀业
- （二）股票代码：001280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06,818.1818 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4,818.1818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本公司新股上市

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非理性炒作风险

投资者应当关注主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知悉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二）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三）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068,181,818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158,087,259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64%。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主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需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五）公司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的风险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 年），中国铀业所属行业为“B 采矿业”，具体属于“B 采矿业”中的“B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截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有色金属矿采选业（B09）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 27.57 倍。

截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T-3 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 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2024 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4 年扣非后 EPS (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4 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2024 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后孰低 (2024 年)
KAP.L	哈原工	367.54	65.2551	41.1468	5.63	8.93	8.93
CCO.TO	卡梅科	587.99	1.7471	3.6192	336.54	162.46	336.54
1164.HK	中广核矿业	2.73	0.0417	0.0642	65.41	42.47	65.41
603993.SH	洛阳钼业	15.35	0.6325	0.6132	24.26	25.03	25.03
600111.SH	北方稀土	45.9	0.2778	0.2493	165.22	184.10	184.10
算术平均值（剔除异常值）					31.77	25.48	33.1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T-3 日）。

注 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2：2024 年扣非前/后 EPS=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 日总股本；

注 3：静态市盈率均值计算时剔除极值卡梅科、北方稀土；

注 4：哈原工、卡梅科、中广核矿业数据均换算为人民币。

本次发行价格 17.89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27.06 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 33.12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T-3 日）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27.57 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六）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保荐人（主

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七)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实施周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三、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 14 号楼 1-3 层

联系人:王辉

电话:010-64270515

传真:010-64270311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保荐代表人:张冠宇、赵凤滨

电话:010-56051432

传真:010-65608451

(三) 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

联系人:刘杰

电话：010-60834446

传真：010-60836031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